

物理与光电学院

2016 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招募通知

华南理工大学物理与光电学院优秀大学生夏令营将在 2016 年 7 月 10 日开营。通过举办暑期夏令营活动,让广大青年学子近距离了解华南理工大学及物理与光电学院,扩大学校及学院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促进我国高校物理学科优秀大学生之间的学习与交流,增进青年学生对相关学科学习和研究的兴趣,为招收推免生和统考生选留部分优秀生源。

本次夏令营活动面向全国各大高等学府,热忱欢迎兄弟院校重点推荐,欢迎 2017 届优秀大学生选择申请我校免试研究生或报名参加 2017 年攻读我校研究生入学考试。

一、活动时间

网上报名时间:2016 年 6 月 1 日-25 日

夏令营活动时间:2016 年 7 月 10 日-12 日

二、招生人数

初定招募校外 40 人。

三、申请资格

1. 本科三年级在校生,专业为物理学、应用物理学、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电子科学技术、材料科学与工程等。

2. 学习成绩优秀。省部属重点高校,前五学期综合成绩在专业年级排名居前 30%;其他高校,专业排名居前 10%。

3. 对所报专业领域的科学研究有浓厚的兴趣,有较强的科研潜力。

4. 英语水平良好。

5. 个别有突出成果、论文或特殊专业特长的,不受以上条件限制。

四、报名方式及材料提交

1. 所有参加本次夏令营活动的同学一律在网上报名,拟申请人须于 2016 年 6 月 1 日-25 日,登录华南理工大学招生工作室网站“2016 年优秀大学生暑期夏令营活动”报名网站,提交个人真实、准确的申请信息后(提交虚假信息者一经发现,取消营员资格),下载打印《华南理工大学 2016 年优秀大学生夏令营活动申请表》,并到本科学校相关部门出具意见。

2. 入营资格将由我院与学校招生工作室根据申请人网上提交的信息共同审核。全部

审核结果将于7月1日左右公布在报名系统内，考生需登陆系统查询并打印入营通知书。

3. 入营同学需在报到时出具如下材料：

- (1) 《华南理工大学2016年优秀大学生夏令营活动申请表》；
- (2) 加盖学校或学院公章的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
- (3) 体现自身英语水平的成绩单复印件或其它证明（如国家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TOEFL成绩、雅思、GRE/GMAT成绩）；
- (4) 学生证、身份证原件及相应复印件；
- (5) 其它能证明自身学习、科研、工作方面突出成绩（如获奖证书、体现本人学术、科研水平的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

五、夏令营活动补贴

我校给参营营员提供统一的免费食宿（市内营员不提供住宿）。广州市外营员可按本科学校所在城市往返广州的普通火车硬座（不含G、D字头）标准报销交通费用。营员需自行购买往返车票（报到当日提交来程车票，活动结束后五日内需邮寄往返车票，以便财务办理报销手续）。

六、夏令营活动日程安排

时间	活动内容
7月10(星期日) 全天	营员报到
7月11(星期一) 上午	开营仪式，学院及学科介绍，学术报告
7月11(星期一) 下午	面试，参观实验室，师生交流
7月12(星期二) 上午	参观大学城校区和黄埔军校
7月12(星期二) 下午	公布优秀营员名单，深入了解各研究方向

七、优秀学员评选及奖励政策

本次夏令营活动结束后，将在本学院网站公布优秀营员信息（包括姓名、本科学校、综合测试考核评分等）。对具有本科所在学校2017年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营员，2016年9月推免生报名时报考我院，即可获得我院推免生录取资格；对未获得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营员，参加2017年的全国研究生统一考试并报考我院，达到我院复试分数线，可免复试直接获得录取资格。

八、其他事项

1. 我院将为营员免费提供本次活动期间的食宿及相关户外活动费用。

2. 请提前到达或推迟离开的学员自行解决在广州的食宿等事宜,并按本次营员日程安排参加集体活动,不得擅自离队。

3. 营员参加我校夏令营活动需征得父母或监护人同意。营员在夏令营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及因个人行为导致的意外事故,由营员本人负责承担。

4.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五山校区 18 号楼 211 室

联系人: 王老师

电话: 020-87112837